

發展規劃委員會
第三次（二／二四至二五）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馮卓森議員（副主席）
古揚邦議員，MH
伍俊瑜議員
朱德榮議員，MH
林婉濱議員
周森明議員
梁昌明議員，MH，JP
陳振中議員
陳純純議員
陳崇業議員，BBS，MH
陳曉津議員，MH
曾大議員
華美玲議員
黃偉傑議員，MH
黃啟進議員
葛兆源議員，MH
鄭捷彬議員

政府部門代表

關俊傑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張建基先生	高級城市規劃師／荃灣	規劃署
黃澤敏先生	工程師／荃葵1	渠務署
何杰明先生	工程師／荃葵2	渠務署
高秉賢先生	產業測量師／荃灣1（荃灣葵青地政處）	地政總署
蔡志偉先生	工程師／24（西）	土木工程拓展署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權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李鴻峰先生（秘書）	助理行政經理（區議會）2	荃灣民政事務處
陳曉圓女士	行政助理（社區參與）4	荃灣民政事務處

列席者：

討論第3項議程

陳以慶先生	工程師／荃灣1	運輸署
冼浩邦先生	工程師／荃灣2	運輸署

缺席者：

邱錦平議員，BBS，MH（主席）

I 歡迎及介紹

副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發展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2. 副主席表示，主席申請缺席是次會議，缺席原因是直屬親屬的離世，符合《荃灣區議會常規》（下稱“《常規》”）第 64(1)條的規定。委員一致同意該缺席申請。

3. 副主席表示，根據《常規》的相關規定，區議員參與區議會會議及處理與區議會相關事務時，一旦發現討論事項或相關事務與其有直接個人利益或金錢上的利益，必須作出申報。秘書處於會議前未有收到任何利益申報，副主席詢問是否有委員需要即場作出利益申報。沒有委員即場作出利益申報。

4. 副主席表示，委員可於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及補充發言各一次。第一輪發言時間最多為兩分鐘，而第二輪發言時間最多為一分鐘。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第二次會議記錄

5. 副主席表示，截至會議前，秘書處沒有收到任何修訂建議。他詢問委員需否即場提出修訂建議。沒有委員即場提出修訂建議。委員一致通過會議記錄。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6. 副主席表示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IV 第 3 項議程：規劃申請個案（截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

（荃灣區議會發展規劃委員會文件第 2/24-25 號）

7.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荃灣張建基先生介紹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經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審議及待城規會審議的規劃申請，並表示其中三個規劃申請均有待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因此審議有關申請的會議日期將會延遲。

8. 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1) 委員表示於規劃申請編號 Y/TW/19 的地盤範圍附近有私人道路，擔心工程會影響居民使用該道路；以及
 - (2) 委員指出居民對規劃申請編號 A/TW/538 持反對意見，並已向城規會反映相關意見。
9.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荃灣回應如下：
- (1) 規劃申請編號 Y/TW/19 的範圍內有一條通往松菊台的私人道路，申請人提交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已涵蓋改善該段道路的建議，確保居民可在工程期間繼續使用有關道路；以及
 - (2) 規劃署知悉附近居民對規劃申請編號 A/TW/538 的意見，有關意見會被納入城規會的文件。
10. 運輸署工程師／荃灣 2 回應，關於規劃申請編號 Y/TW/19 及 A/TW/538，運輸署尚未收到合乎該署要求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該署會繼續向申請人提供適當的改善意見。

V 第 4 項議程：研究將戴麟趾夫人診所納入重建項目

（荃灣區議會發展規劃委員會文件第 3/24-25 號）

11. 副主席表示，朱德榮議員提交有關文件。負責回應的部門代表包括：
- (1)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荃灣張建基先生；以及
 - (2) 地政總署產業測量師／荃灣 1（荃灣葵青地政處）高秉賢先生。
12. 朱德榮議員介紹文件。
13. 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1) 委員指出戴麟趾夫人普通科門診診所於一九六六年投入服務，為荃灣居民提供基本醫療服務，但由於設施的空間有限，難以應付區內日益增長的醫療需求。另外，荃灣區亦正面對人口老化及病床不足的問題。委員建議盡快進行重建，於該址興建一座大型的地區醫療中心，加入不同的專科服務，令居民獲得更全面的醫療保障；
 - (2) 委員認為重建後的醫療中心應引入新的醫療科技及技術，以滿足區內日益增長的醫療需求，並希望重建計劃能關注母嬰的醫療需求；
 - (3) 委員指出該診所的樓高只有五層，建議放寬有關地段的地積比率，以實現該地段作為地區醫療中心的潛力；以及
 - (4) 委員表示重建該診所是多屆荃灣區議會都討論過的議題，希望有關部門能盡快落實重建計劃；以及
 - (5) 委員建議在進行重建工程期間，可將門診服務暫時轉移至仁濟醫院；以及
 - (6) 委員希望向醫務衛生局發信詢問有關重建該診所的最新計劃。

14.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荃灣回應，戴麟趾夫人普通科門診診所的地塊在荃灣分區計劃大綱圖劃作「政府、機構或社區」用途，重建該診所是經常准許的。現時該診所所在地段的樓高限制為五層，規劃署可以配合發展需要放寬限制。

15. 地政總署產業測量師／荃灣 1（荃灣葵青地政處）回應，市區重建局（下稱“市建局”）正進行荃灣地區規劃研究，該診所所在地段亦在研究範圍內。地政總署於合適情況下在土地行政方面會盡量予以配合。

16. 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表示，委員可以透過市建局於二零二四年八月舉辦的“荃灣地區規劃研究地區工作坊”向市建局反映意見。

17. 副主席表示決定在下次會議續議此項議程。另外，副主席請秘書處轉達委員的意見，供市建局考慮，並向醫務衛生局發信詢問有關重建該診所的最新計劃。

VI 第 5 項議程：關注中鐵線荃灣設站規劃方案

（荃灣區議會發展規劃委員會文件第 4/24-25 號）

18. 副主席表示，他本人、黃啟進議員、曾大議員及林婉濱議員提交有關文件。此外，路政署的書面回覆已在會議上提交。

19. 民政處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表示，中鐵線項目由路政署鐵路拓展處（下稱“鐵路拓展處”）負責，該處表示由於項目仍在初期規劃階段，詳細工程資料尚待確定，所以選擇以書面回覆。秘書處會記錄議員的意見並轉達相關部門。

20. 黃啟進議員、曾大議員及林婉濱議員介紹文件。

21. 委員提出意見如下：

- (1) 委員表示在地區活動中，經常收到居民對中鐵線荃灣設站規劃方案的選址及時間表示關注的意見，期望鐵路拓展處能適時分享初步的規劃意向；
- (2) 委員建議鐵路拓展處盡快諮詢居民意見，並表示樂意協助收集居民意見；
- (3) 委員希望鐵路拓展處考慮優先拓展荃灣站至荃景圍站的一段鐵路；
- (4) 委員建議在荃灣站至荃景圍站的一段鐵路設置隔音屏障以減少噪音問題；
- (5) 委員對出入鐵路站的暢達程度及人口覆蓋率表示關注，希望荃景圍站會設有接駁至荃錦公路的行人通道；
- (6) 委員希望鐵路拓展處考慮梨木樹邨附近的車站選址時，能盡量方便石圍角邨及象山邨的居民使用該站。

22. 副主席請秘書處轉達委員的意見，供鐵路拓展處考慮。

VII 會議結束

23. 副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星期四）舉行，而提交文件的最後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